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住所变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住所变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办理住所变更登记，并同步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住所变更情况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公司住所地址	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6号	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马尾镇儒江西路12号T2大楼

变更后的公司住所地址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本次公司住所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及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基于上述公司住所变更，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住所：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6号 邮政编码：350015	第六条 公司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马尾镇儒江西路12号T2大楼 邮政编码：350015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三、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公司住所变更暨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公司章程》

的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上述事项的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情况为准。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9 日